

加 急

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文件

苏财办购〔2019〕2号

关于做好省级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 产品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

省各部委办厅局，省各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27号）和《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41号）有关要求，做好省级预算单位用户权限开通和采购预留比例信息填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预算单位要统一填报“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”（见附件）。填报单位范围为省级所有预算

单位，填报信息包括：预算单位名称、上级单位名称（一级预算单位不填）、预算级次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年度农副产品采购额、拟预留比例、联系人、联系人手机号等。

二、各一级预算单位要收集所属预算单位相关信息，于 10 月 25 日前，将汇总后的“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”通过电子邮件报送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（邮箱地址：jszfcg@126.com）。

三、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将按照“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”中填报的信息，为各预算单位开通管理账号权限，并通过短信通知各单位联系人，各单位可通过管理账号设置交易账号权限。

四、各预算单位要在 2019 年年底前完成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账号开通工作，确保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可以开展采购活动。如在网络销售平台系统操作及具体交易过程中遇到问题，请联系 400-118-8832，电子邮箱：fupin832@fupin832.com。

附件可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“资料下载”栏目（网址：www.ccgp-jiangsu.gov.cn/zlxz）下载。

联系人：唐志龙 联系方式：025—83633063

附件：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9年10月15日印发

附件

填报说明：

1. “*”标记字段为必填项。
2. 请准确填写各级“预算单位名称”、“上级预算单位名称”、“预算单位统一信用代码”，注明联系人和联系人的手机号码，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将登录账号发放至联系人手机。
3. “上级预算单位”是指该单位的直属上级单位，如财政部北京监管局的上级单位是财政部部。
4. 表格中“预算单位名称”及“上级预算单位名称”须填写全称，否则无法匹配，如“财政部”的全称为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”。
5. 中央主管预算单位，省级、市级、县级财政部门管理账号已由平台预设。
6. 请中央主管预算单位收集所属预算单位相关信息，完成表格填写后通过“预算单位导入”功能上传表格并将其所属预算单位信息导入系统，然后通过“预算单位管理账号生成”功能生成相应管理账号。
7. 请省级、市级、县级财政部门收集本级预算单位信息，完成表格填写后通过“预算单位导入”功能上传表格并将其所属预算单位信息导入。
8. “预算级次”为必填项，否则相关信息无法导入。
9. 请从平台下载表格进行导入，请勿调整表头与单元格的格式，不可自建表格，以保障导入过程顺畅。如有问题，请联系 400-118-8832。

预算单位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

序号 示例数据 (导入时请删除此行)	*预算单位名称(请填写全称) 江苏省财政厅	*上级预算单位名称(请填写全称) 财政部	*预算级次 一级	*预算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113200000*****	*年度农副农产品采购额 3400000.00	*预留比例 20.00	*联系人 张三	*固定电话 15666666666	*联系人手机号 15666666666	备注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